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大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

2024年度部门预算公开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目 录

第一部分 概况.....	1
一、本部门职责.....	1
二、机构设置情况.....	2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报表.....	3
表一2024年预算收支总表.....	3
表二2024年预算收入总表.....	5
表三2024年预算支出总表.....	7
表四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8
表五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0
表六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12
表七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14
表八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14
表九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16
表十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16
表十一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17
表十二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18
表十三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21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22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2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2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2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2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22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3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3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4
九、政府采购情况.....	24
十、绩效管理情况.....	24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31
十二、其他说明.....	31
(一)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31
(二) 其他.....	31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33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第一部分 概况

一、本部门职责

(一) 贯彻执行国家、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和政策法规，拟订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政策和规划，组织起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地方性法规、地方政府规章，并监督检查。

(二) 拟订并组织实施工市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人力资源流动政策，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指导全市人力资源市场建设，建立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

(三) 负责全市促进就业工作，拟订统筹城乡的就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完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统筹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技能培训制度，拟订并组织落实就业援助制度，牵头组织实施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

(四) 统筹推进建立覆盖城乡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组织实施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政策和标准。贯彻实施养老保险全省统筹办法和全省统一的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关系转续办法。拟订全市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基金管理和监督制度并组织实施，编制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决算草案。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并建立全市统一的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

(五) 负责全市就业、失业和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就业形势稳定和相关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

(六) 贯彻执行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和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监督落实职工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制度，监督落实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组织实施劳动保障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重大案件。受理劳动人事信访事项，会同有关部门协调处理有关重大信访事件和突发事件。

(七) 牵头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贯彻执行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继续教育和博士后管理等政策，负责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选拔和培养工作，拟订吸引留学人员来同工作政策；组织拟订技能人才、农村实用人才培养、评价、使用和激励制度。落实职业资格制度，健全职业技能多元化评价政策。

(八) 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全市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按照管理权限负责规范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公开招聘、聘用合同等人事综合管理工作，拟订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

(九) 组织实施国家、省表彰奖励制度，综合管理全市表彰奖励工作，承担全市评比达标表彰工作。根据授权承办以市委、市政府名义开展的表彰奖励活动。

(十) 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事业单位人员工资收入分配政策，建立企事业单位人

员工工资决定、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贯彻执行企事业单位人员福利和离退休政策，指导和监督国有企业工资总额管理和企业负责人工资收入分配。

（十一）会同有关部门贯彻农民工工作的综合性政策和规划，推动相关政策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

（十二）按照干部管理权限，承办市人大常委会和市政府的人事任免事项。

（十三）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情况

纳入大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2024年度部门预算的单位包括：

- 1、大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本级
- 2、大同市高级技工学校
- 3、大同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 4、大同市社会保险中心
- 5、大同市人力资源考试鉴定中心
- 6、大同市劳动保障监察综合行政执法队
- 7、大同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 8、大同市行政事业单位档案中心
- 9、大同市企业职工劳动事务服务中心
- 10、大同市转型汇智创新城人才服务中心

第二部分 2024年部门预算报表

预算公开表1

2024年预算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大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2024年	项目	2024年合计	当年预算安排	上年结转安排
一、一般公共预算	12788.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单位资金	400.00	五、教育支出	3761.71	3761.71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73.87	8373.87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332.15	332.15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720.44	720.44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3188.18	本年支出合计	13188.18	13188.18	
上年结转		年终结转			
收入总计	13188.18	支出总计	13188.18	13188.18	

2024年预算收入总表

部门名称：大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13188.18	12788.18				400.00	
205	教育支出	3761.71	3361.71				400.00	
20503	职业教育	3761.71	3361.71				400.00	
2050303	技校教育	3761.71	3361.71				4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73.87	8373.87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6644.29	6644.29					
2080101	行政运行	730.34	730.34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7.55	197.55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343.89	343.89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625.58	1625.58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9.00	9.00					
2080150	事业运行	822.46	822.46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915.47	2915.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59.58	1659.5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15	0.1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53.97	953.9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98.19	698.1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27	7.2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00	7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00	7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2.15	332.15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96	3.96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3.96	3.9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8.19	328.1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1.84	101.8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7.26	197.2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10	29.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0.44	720.4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0.44	720.4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9.70	649.70				
2210202	提租补贴	70.75	70.75				

2024年预算支出总表

部门名称：大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3188.18	7826.61	5361.57
205	教育支出	3761.71	2278.67	1483.04
20503	职业教育	3761.71	2278.67	1483.04
2050303	技校教育	3761.71	2278.67	1483.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73.87	4495.34	3878.53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6644.29	2990.41	3653.88
2080101	行政运行	730.34	730.34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7.55		197.55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343.89	284.84	59.05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625.58	1152.77	472.81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9.00		9.00
2080150	事业运行	822.46	822.46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915.47		2915.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59.58	1504.93	154.6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15	0.1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53.97	799.32	154.6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98.19	698.1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27	7.2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00		7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00		7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2.15	332.15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96	3.96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3.96	3.9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8.19	328.1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1.84	101.8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7.26	197.2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10	29.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0.44	720.4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0.44	720.4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9.70	649.70	
2210202	提租补贴	70.75	70.75	

2024年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名称：大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金额	项目	金额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	12788.1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3361.71	3361.71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73.87	8373.87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332.15	332.15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720.44	720.44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12788.18	本年支出合计	12788.18	12788.18		
上年财政拨款结转		年终结转				
一、一般公共预算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收入总计	12788.18	支出总计	12788.18	12788.18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大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12788.18	7626.61	5161.57
205	教育支出	3361.71	2078.67	1283.04
20503	职业教育	3361.71	2078.67	1283.04
2050303	技校教育	3361.71	2078.67	1283.0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373.87	4495.34	3878.53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6644.29	2990.41	3653.88
2080101	行政运行	730.34	730.34	
208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97.55		197.55
2080105	劳动保障监察	343.89	284.84	59.05
2080109	社会保险经办机构	1625.58	1152.77	472.81
2080112	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	9.00		9.00
2080150	事业运行	822.46	822.46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915.47		2915.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59.58	1504.93	154.65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0.15	0.15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953.97	799.32	154.6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98.19	698.19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7.27	7.27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00		7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00		7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32.15	332.15	
21007	计划生育事务	3.96	3.96	
2100799	其他计划生育事务支出	3.96	3.9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28.19	328.19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01.84	101.8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97.26	197.2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9.10	29.1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20.44	720.44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20.44	720.44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49.70	649.70	
2210202	提租补贴	70.75	70.75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分经济科目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大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科目名称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7626.61	7133.28	493.33
工资福利支出		6344.08	6344.08	
基本工资	工资奖金津补贴	430.65	430.65	
基本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1886.57	1886.57	
津贴补贴	工资奖金津补贴	285.69	285.69	
津贴补贴	工资福利支出	441.70	441.70	
奖金	工资奖金津补贴	164.82	164.82	
奖金	工资福利支出	122.64	122.64	
绩效工资	工资福利支出	1293.80	1293.8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33.30	133.30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564.89	564.89	
职业年金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7.27	7.27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58.32	58.32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240.78	240.78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6.66	16.66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12.43	12.43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社会保障缴费	1.67	1.67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工资福利支出	33.19	33.19	
住房公积金	住房公积金	134.11	134.11	
住房公积金	工资福利支出	515.59	515.59	
商品和服务支出		490.43		490.43
办公费	办公经费	4.00		4.00
办公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79.05		79.05
印刷费	办公经费	6.00		6.00
手续费	办公经费	0.50		0.50
手续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65		0.65
水费	办公经费	1.00		1.00
水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3.00
电费	办公经费	4.00		4.00
电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8.00		8.00
邮电费	办公经费	1.00		1.00
邮电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4.01		4.01
物业管理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0.06		0.06
差旅费	办公经费	9.50		9.50
差旅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9.60		9.60
培训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6		3.46

劳务费	委托业务费	3.00		3.00
劳务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7.68		7.68
工会经费	办公经费	7.12		7.12
工会经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28.64		28.64
福利费	办公经费	24.92		24.92
福利费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0.25		100.25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7.00		7.00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2.80		12.80
其他交通费用	办公经费	72.72		72.72
其他交通费用	商品和服务支出	53.29		53.29
税金及附加费用	办公经费	1.20		1.20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85		2.85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13		35.1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789.20	789.20	
离休费	离退休费	56.18	56.18	
退休费	离退休费	729.06	729.06	
奖励金	社会福利和救助	3.96	3.96	
资本性支出		2.90		2.90
办公设备购置	设备购置	1.00		1.00
办公设备购置	资本性支出	1.90		1.90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大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		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大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预算表（不含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大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

单位：万元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项目		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收入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注：本表无数据

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名称：大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9.80	19.80		
①公务用车购置费				
②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9.80	19.80		
合计	19.80	19.80		

2024年财政拨款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表

部门名称：大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部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4预算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部门合计	145.81	145.81		
大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04.30	104.30		
大同市劳动保障监察综合行政执法队	41.51	41.51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本年预算）

部门名称：大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4年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6	7
大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	5361.57	5161.57				200.00
大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197.55	197.55				
Z网络运维服务费	17.05	17.05				
J劳动保障监察两网化一期建设 维保服务费	5.00	5.00				
Z劳动能力鉴定费	30.00	30.00				
Z学术技术带头人评审工作经 费、津贴经费	26.50	26.50				
J仲裁委业务费	7.00	7.00				
J2名选调生2024年到乡挂职补助	3.50	3.50				
J驻村帮扶工作人员经费	10.50	10.50				
J社会保障业务费	49.00	49.00				
J外地人才交流参展费	7.00	7.00				
J法律顾问费	5.00	5.00				
J社保基金监督检查费	5.00	5.00				
J人力资源事务	18.00	18.00				
J农民工联席办公经费	8.00	8.00				
J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6.00	6.00				
大同市社会保险中心	545.86	545.86				
国有企业职教幼教退休教师待遇 补助资金	70.00	70.00				
J社会保险管理经费	190.00	190.00				
J离退休干部3个党支部活动经费	2.40	2.40				
J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8.81	8.81				
XM行政事业单位遗属补助经费	0.65	0.65				
J驻村帮扶工作人员经费	14.00	14.00				
J社会保险管理经费	260.00	260.00				
大同市劳动保障监察综合行政执法 队	59.05	59.05				
J劳动保障监察执法能力建设经 费	38.00	38.00				
J驻村帮扶工作人员经费	11.50	11.50				

J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3.55	3.55				
Z援疆补助	6.00	6.00				
大同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1749.50	1749.50				
J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0.00	10.00				
J驻村帮扶工作人员经费	10.50	10.50				
J人力资源事务管理经费	35.00	35.00				
Z定额补助	600.00	600.00				
XM人员定额补助经费	884.00	884.00				
QT就业工作经费(2)	105.00	105.00				
QT就业工作经费(1)	105.00	105.00				
大同市人力资源考试鉴定中心	834.51	834.51				
Z考务经费	270.00	270.00				
Z考务经费及补助	135.00	135.00				
XM职业技能鉴定人员经费	278.00	278.00				
J驻村帮扶工作人员经费	10.50	10.50				
J残保金	1.01	1.01				
XM人员经费	140.00	140.00				
大同市转型汇智创新城人才服务中心	20.62	20.62				
J业务费	18.90	18.90				
J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72	1.72				
大同市高级技工学校	1483.04	1283.04				200.00
T提前下达2024年中职免学费中央资金[2023]115-1	126.50	126.50				
T提前下达现代职业教育高水平实训基地中央专项资金(城市轨道交通运营与管理)[2023]119	300.00	300.00				
T提前下达2024年中职国家助学金中央资金[2023]115-1-1	49.80	49.80				
T提前下达2024年中职免学费省级资金[2023]115-2	35.00	35.00				
J驻村帮扶工作人员经费	10.50	10.50				
J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29.00	29.00				
XM行政事业单位遗属补助经费	4.21	4.21				
ZY公共设施使用费(单位自有)	20.00					20.00
ZY职业技能鉴定评价费(单位自有)	100.00					100.00
ZY创业培训费(单位自有)	20.00					20.00
ZY职业技能鉴定评价费(单位自有)	40.00					40.00
Z新建大同市高级技工学校工程款	728.03	728.03				
ZY公共设施使用费(单位自有)	20.00					20.00

大同市劳动人事争议仲裁院	9.32	9.32				
J仲裁院业务费	9.00	9.00				
J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0.32	0.32				
大同市行政事业单位档案中心	19.82	19.82				
Z档案管理及数字化加工费	18.00	18.00				
J残疾人就业保证金	1.82	1.82				
大同市企业职工劳动事务服务中心	442.30	442.30				
Z破产企业抗美援朝老战士生活补贴	1.60	1.60				
XM企业职工劳动事务管理服务中心人员经费	191.20	191.20				
J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0.50	0.50				
QT原煤炭职工医院遗留人员经费	49.00	49.00				
QT原煤炭职工医院遗留人员经费	101.00	101.00				
QT企业职工劳动事务服务中心工作经费(1)	49.50	49.50				
QT企业职工劳动事务服务中心工作经费(2)	49.50	49.50				

2024年项目支出预算表（上年结转）

部门名称：大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合计	2024年财政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	2	3	4	5

注：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部门预算收支数据变动情况及原因

2024年度大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预算收入总计13,188.18万元，其中：本年收入13,188.18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减少1744.97万元，下降11.69%，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收入减少；本年部门预算支出总计13,188.18万元，其中：本年预算安排13,188.18万元，上年结转0万元，比上年减少1744.97万元，下降11.69%，主要原因是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大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预算收入13,188.18万元，主要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12,788.18万元，占96.97%；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占0%；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0万元，占0%；单位资金400.00万元，占3.03%；上年结转0万元，占0%。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大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支出预算13188.1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826.61万元，占59.35%；项目支出5361.57万元，占40.65%。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大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12,788.1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12,788.18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0万元。其中：当年拨款收入12,788.18万元，上年结转收入0万元。支出包括：教育支出3,361.71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373.87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32.15万元、住房保障支出720.44万元等。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规模变化情况

2024年度大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12,788.18万元,比上年减少1894.97万元,下降12.91%。

(二)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结构情况

2024年度大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支出12,788.1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教育支出3,361.71万元,占26.2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8,373.87万元,占65.48%;卫生健康支出332.15万元,占2.60%;住房保障支出720.44万元,占5.63%等。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大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基本支出7,626.6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7,133.28万元,主要包括:离休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绩效工资、基本工资、奖金、住房公积金、退休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奖励金、津贴补贴、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等;

公用经费493.33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印刷费、电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办公设备购置、物业管理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税金及附加费用、培训费、差旅费、工会经费、手续费、水费、劳务费等。

七、“三公”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2024年大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19.80万元比2023年减少8.70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局认真贯彻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接待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9.80万元,与上年相比预算数减少8.7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八、机关运行经费增减变动原因说明

本部门2024年所属人社局机关、劳动保障监察综合行政执法队等2家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45.81万元，比2023年预算减少8.6万元，下降5.57%，原因是在职人员减少。

九、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大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854.37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391.5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266.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196.80万元。

十、绩效管理情况

1、整体绩效目标

2024年编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涉及部门预算资金13188.1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7826.61万元，项目支出5361.57万元；机关及下属预算单位10个，其中10个单位（包括机关）编报了单位整体绩效目标，涉及资金13188.18万元。

（部门（单位）整体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2、项目绩效目标

2024年大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二级项目64个，共计金额5,361.57万元。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59个，涉及金额4,780.27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5个，涉及金额581.30万元。公开项目绩效目标5个，涉及项目金额1,714.50万元，占部门（单位）项目支出总额的63.96%。其中：其他运转类项目5个，涉及项目金额1,714.50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0个，涉及项目金额0万元。

（项目绩效目标表公开情况见附件）

预算部门(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2024)年度

部门基本信息	部门名称	121-大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		
	内设职能部门数	22个	所属预算单位数	10个
	核定的人员编制数	544人	实际在职人员总数	645人
			其中:在编人员数	522人
		其他人员数	123人	
部门职责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和政策法规 拟订全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事业发展规划和规划 组织起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地方性法规、地方政府规章草案,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二)拟订并组织实施全市人力资源市场发展规划和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人力资源流动政策,促进人力资源合理流动、有效配置,指导全市人力资源市场建设,建立统一规范的人力资源市场。(三)负责全市促进就业工作,拟订统筹城乡的就业发展规划和政策,完善公共就业创业服务体系,统筹建立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技能培训制度,拟订并组织落实就业援助制度,牵头组织实施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四)统筹推进建立覆盖城乡的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组织实施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政策和标准,贯彻实施养老保险全省统筹办法和全省统一的养老、失业、工伤保险关系转移办法,拟订全市养老、失业、工伤等社会保险及其补充保险基金管理和监督制度并组织实施,编制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草案,会同有关部门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并建立全市统一的社会保险公共服务平台。(五)负责全市就业、失业和相关社会保险基金预测预警和信息引导,拟订应对预案,实施预防、调节和控制,保持就业形势稳定和相关社会保险基金总体收支平衡。(六)贯彻执行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和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监督落实职工工作时间、休息休假制度,监督落实消除非法使用童工政策和女工、未成年工的特殊劳动保护政策,组织实施劳动保障监察,协调劳动者维权工作,依法查处重大案件,受理劳动者来信来访事项,会同有关部门协调处理有关重大信访事件和突发事件。(七)牵头推进深化职称制度改革,贯彻执行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继续教育制度和博士后管理政策,负责高层次专业技术人才选拔和培养工作,拟订吸引留学人员回国工作政策,组织实施技能人才培养、评价、使用和激励制度,落实职业资格制度,健全职业技能多元化评价政策。(八)会同有关部门指导全市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按照管理权限负责规范事业单位岗位设置,公开招聘、聘用合同管理等综合管理工作,拟订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和机关工勤人员管理政策。(九)组织实施国家、省表彰奖励制度,综合管理全市表彰奖励工作,承担全市评比达标表彰工作,根据授权承办以市委、市政府名义开展的表彰奖励活动。(十)会同有关部门组织实施事业单位绩效工资收入分配政策,建立企事业单位绩效工资决定、正常增长和支付保障机制,贯彻执行企事业单位人员福利和离退休政策,指导和监督国有企业工资总额管理和企业负责人工资收入分配。(十一)会同有关部门贯彻农民工工作的综合性政策和规划,推动相关政策落实,协调解决重点难点问题,维护农民工合法权益。(十二)按照干部管理权限,承办市人大常委和市政府的人事任免事项。(十三)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十四)职能转变,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进一步减少行政审批事项,规范和优化对外办理事项,实行职业资格目录清单管理,加强事中事后监管,创新就业和社会保障等公共服务方式,加强信息共享,提高公共服务水平。(十五)有关职责分工:与市教育局有关职责分工:高校毕业生就业政策由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牵头,会同市教育局等部门拟订并贯彻执行,高校毕业生离校前的就业指导和服务工作,由市教育局负责;高校毕业生离校后的就业指导和服务工作,由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负责。			
部门绩效目标	1.继续深入推进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学习,从思想上形成强大凝聚力。2.认真贯彻落实市委“融入京津冀,打造桥头堡”发展战略,围绕“奋斗两个五年,跨入第一方阵”目标,贯彻新发展理念,积极服务和融入新发展格局,把“稳就业、保民生”工作放在首位,认真落实市厅战略合作协议,全面开展数据产业项目精准职业技能培训;4.继续落实中央、省、市稳岗补贴政策,为市场主体、促经济发展发挥重要作用;5.加强劳动保障监察综合执法力度,构建和谐劳动关系;6.紧盯省有目标任务,确保争先进位。			
年度预算情况	按资金来源划分	资金总额(万元)	按资金方向划分	资金总额(万元)
	合计	13188.18	合计	13188.18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12788.18	其中:基本支出	7826.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00	项目支出	5361.57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00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资金	0.00		
	专户管理资金	0.00		
	单位资金	400.00		
年度重点任务	核心职能	重点任务		
	强化保民生工作,提升社会保障能力	稳步推进参保扩面,积极做好企业年金方案备案工作		
	聚焦人才队伍建设,激发人才活力	不断激励选拔高层次人才、着力提高技能人才占比、全面落实技能提升补贴政策		
	贯彻执行劳动人事争议调解仲裁制度和劳动关系政策,完善劳动关系协商协调机制	全力做好根治欠薪工作、认真处理信访仲裁事项,积极开展劳动用工网上备案工作		
	负责全市促进就业工作	拓宽渠道促进高校毕业生等青年就业工作		
	统筹推进面向城乡劳动者的职业技能培训制度	进一步推进职业技能培训精准化、质量化建设,以提技能、促就业为目的,广泛开展订单式、项目制培训		
	负责全市促进就业工作	发挥创业带动就业倍增效应		
年度绩效目标	加强人才工作建设,搭建创新创业平台,开展全民技能提升工程,创新人才评价服务机制,继续推进参保扩面工作,稳妥实施失业保险降费政策,落实国家稳岗补贴政策,执行五大特困行业阶段性缓缴社会保险费政策,开展失业保险信息系统数据提升,促进劳动关系和谐,持续深入推进根治欠薪工作,实现城镇就业稳步提升,提升从业人员持证率,提升援助企业政策的覆盖率,提升稳岗政策的惠及人数,加强工伤保障,持续扩大社会保险覆盖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数量指标	工伤认定受理人数 ≥1000人 本级政策制定情况 100% 全年举办大型招聘会次数 ≥5次 劳动仲裁受理案件数 ≥200个 资金发放到位率 100% 毕业生招聘成功率 ≥50% 职称评定通过率 ≥70% 信息化建设水平 提高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绩效管理执行有效性	有效
	时效指标	成本指标	政府采购规范性	规范
			绩效管理健全性	健全
	效益指标	经济效率指标	党风廉政建设情况	无违规
			资金拨付及时性	及时
		社会效益指标	各项社保工作完成及时性	及时
			项目支出成本	≤5361.57万元
		生态效益指标	基本支出成本	≤7826.61万元
	可持续发展指标		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保障 促进民生保障 促进 提高城镇就业率 提高 人才队伍建设 完善 监督监管机制建立情况 健全 应急响应机制有效性 有效	

大同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Z定额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1-大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		实施单位		大同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6,0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6,000,0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属(区)财政资 金	6,000,000		市属(区)财政资 金	6,0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该项目用以支付我单位日常办公运转所需商品和服务的费用, 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物业管理费、维修(护)费、培训费等各项费用, 从而保障单位2024年度正常办公, 为群众提供各项公共就业服务。							
立项依据	依据对我单位2024年日常办公、业务拓展、就业宣传等工作所需经费的测算							
项目设立必要性	为保障单位正常运转, 更好地开展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工作、开展创业服务和创业政策宣传以及数字档案库改造等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项目资金的收支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行政事业单位财务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要求, 进行规范核算管理。							
项目实施计划	2024年年底前完成本年度的项目任务, 保障单位日常办公、业务拓展、就业宣传等工作的正常开展, 确保单位能够向求职大学生、企业、创业人员提供稳定且持续的服务。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4年按计划、按步骤保障单位日常办公、业务拓展、就业宣传等工作的正常开展, 确保单位能够向求职人员、用工企业、创业人员提供稳定且持续的服务。			2024年按计划、按步骤保障单位日常办公、业务拓展、就业宣传等工作的正常开展, 确保单位能够向求职人员、用工企业、创业人员提供稳定且持续的服务。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广告宣传媒介数	≥3个	数量指标	广告宣传媒介数	≥3个	
			人才市场物业面积	6390平方米		人才市场物业面积	6390平方米	
		质量指标	就业服务到位率	≥95%	质量指标	就业服务到位率	≥9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物业管理费	≤72.4万元	成本指标	物业管理费	≤72.4万元
				其他交通费用	≤1万元		其他交通费用	≤1万元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4.2万元		其他商品和服务	≤44.2万元
				印刷费	≤4万元		印刷费	≤4万元
				邮电费	≤17.2万元		邮电费	≤17.2万元
				办公费	≤114万元		办公费	≤114万元
	差旅费			≤20万元	差旅费		≤20万元	
	电费			≤2万元	电费		≤2万元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福利费	≤12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福利费	≤12万元	
			工会经费	≤3.4万元		工会经费	≤3.4万元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培训费	≤15万元	生态效益指标	培训费	≤15万元	
			维修(护)费	≤276万元		维修(护)费	≤276万元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办公设备购置	≤18.8万元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办公设备购置	≤18.8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保障能力提升情况	较往年有所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业务保障能力提升情况	较往年有所提升	
就业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较往年有所提升	就业服务水平提升情况		较往年有所提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求职者满意度	≥96%	服务对象满意度	求职者满意度	≥96%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201085433		

大同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XM人员定额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1-大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	实施单位	大同市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8,840,000	年度资金总额：	8,84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8,84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8,84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该项目主要确保我单位自收自支职工、聘用职工工资及时发放，各项保险、公积金等按规定及时缴纳，以及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的正常发放，保障职工合法权益。							
立项依据	根据《大同市深化事业单位改革实施方案》同编发【2020】8号等相关文件、人事科交予的自收自支、聘用职工工资、保险、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的数据展开测算。							
项目设立必要性	该项目为保障职工的合法权益，进而保障单位正常运转，具有现实需求。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资金到位的前提下，依据人事科交予的工资发放通知和标准，及时发放各项工资津贴，缴纳各项保险。							
项目实施计划	预计在年底前结合资金下达进度、依据单位审批流程，及时保障职工工资发放，保险缴纳以及其他工资福利的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2024年度结合资金下达进度、职工工资福利相关政策的变化，依据本单位审批支付流程，及时保障职工工资的按月发放，各项保险的及时缴纳以及其他工资福利的按时发放到位。		2024年度结合资金下达进度、职工工资福利相关政策的变化，依据本单位审批支付流程，及时保障职工工资的按月发放，各项保险的及时缴纳以及其他工资福利的按时发放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自收自支在职职工数	≤35人	数量指标	自收自支在职职工	≤35人	
			自收自支退休职工数	≥102人		自收自支退休职工	≥102人	
			聘用职工数	≤46人		聘用职工数	≤46人	
		质量指标	经费到位率	100%	质量指标	经费到位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4年12月31日前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成本指标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7万元	成本指标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77万元
				基本工资	≤199.5万元		基本工资	≤199.5万元
				绩效工资	≤243万元		绩效工资	≤243万元
				津贴补贴	≤20万元		津贴补贴	≤20万元
				退休费	≤46万元		退休费	≤46万元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62万元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		≤62万元	
	其他社会保险缴费			≤5万元	其他社会保险缴		≤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万元	经济效益指标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8万元	
职业年金缴费			≤32万元	职业年金缴费		≤32万元		
住房公积金			≤71.5万元	住房公积金		≤71.5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职工合法权益	及时保障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职工正当权	及时保障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职工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职工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201094026		

大同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J驻村帮扶工作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1-大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		实施单位		大同市社会保险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 (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4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40,00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 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40,000		市县(区)财政资 金	14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驻村第一书记及工作队的人员补助。					
立项依据		同组通字[2018]6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扶贫工作人员的正常生活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文件要求的补助标准和工作队的签到表按月发放补助。					
项目实施计划		按月及时足额发放。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认真贯彻省委和市委加强扶贫工作的要求，充分调动驻村干部工作积极性，做好后勤保障工作，100%完成。			保障驻村第一书记和驻村队员每月的生活，按月领取补助，更好的帮助扶贫工作顺利开展。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驻村人数	3人	数量指标	驻村人数	4人
		质量指标	驻村服务质量达标率	提高100100	质量指标	驻村服务质量达	提高100100
		时效指标	帮扶项目验收时间	提高100100	时效指标	帮扶项目验收时	提高100100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贫困村增收率	提高100100	经济效益指标	促进贫困村增收	提高100100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就业增长率	提高100100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就业增长率	提高100100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	提高100100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	提高100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群众对驻村工作队满意度	提高100100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群众对驻村工作	提高100100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40125143715

大同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J社会保险管理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1-大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		实施单位		大同市社会保险中心			
项目属性		经常性项目（长期开展）		项目期		99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		1,900,000		年度资金总额：		1,900,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1,900,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1,900,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保障社保工作的顺利运转。							
立项依据		以往年设立。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保障单位日常工作的开展。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按照单位财务规章制度，严格报销支出审批流程。							
项目实施计划		按照单位财务规章制度，严格报销支出审批流程。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保障全市企业职工养老保险和机关养老保险工作的顺利开展。				用于单位日常办公需要设备的购置、网络安全运行维护费、日常水电、物业等的正常开销。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保人数和享受待遇人数	≥120值	数量指标	参保人数和享受	≥120值		
		质量指标	工作质量	提高100值	质量指标	工作质量	提高100值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提高100值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提高100值		
	效益指标	成本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提高100值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	提高100值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100值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提高100值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运转满意度	提高100值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	运转满意度	提高100值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025153541		

大同市市级预算部门（单位）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Z学术技术带头人评审工作经费、津贴经费					
主管部门及代码		121-大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		实施单位	大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项目属性		一次性项目（1年结束）		项目期	1年		
项目资金（元）		实施期资金总额：265,000		年度资金总额：265,00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其中：中央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省级财政资金 0			
		市县（区）财政资 265,000		市县（区）财政资金 265,000			
		单位自筹 0		单位自筹 0			
		其他资金		其他资金			
项目概况		主要用于开展市级学术技术带头人选拔推荐工作，评选带头人30名，每人发放津贴7600元，专家评审费和食宿费；材料费和宣传费。					
立项依据		《大同市学术技术带头人选拔推荐工作的通知》（同人社字[2023]170号）。					
项目设立必要性		促进我市高层次人才培养工作。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大同市人社局预算管理制度》、《大同市人社局财务审批制度》					
项目实施计划		9月发布公告、选拔推荐，10月进行专家评选、公示。					
实施期目标				年度目标			
总体目标		目标1：促进我市高层次人才培养工作。目标2：提高专业技能人才数量。		目标1：促进我市高层次人才培养工作。目标2：提高专业技能人才数量。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评选学术技术带头人	30个	数量指标	评选学术技术带	30个
		质量指标	评审工作保障率	100%	质量指标	评审工作保障率	100%
		时效指标	评审工作开展时间	10月	时效指标	评审工作开展时	10月
		成本指标	评审工作费用	26.5万元	成本指标	评审工作费用	26.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人才培养工作	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人才培养工	促进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评选对象满意度	≥95%	服务对象满意度	评选对象满意度	≥95%	
负责人：		经办人：		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20231024104231

十一、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1、车辆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大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共有公务用车编制12辆，实有12辆，其中：领导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2辆，应急保障用车1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事业单位业务用车3辆，其他公务用车6辆。

2、房屋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大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使用的办公用房建筑总面积101523.47平方米。

3、其他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大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占有使用价值5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大同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部门]占有使用价值100万元（原值）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

十二、其他说明

（一）政府购买服务指导性目录

无。

（二）其他

无。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本部门无政府购买服务指导目录。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仅供内部审核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三公”经费：指省直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反映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机关和参公事业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四、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五、政府购买服务：根据我国现行政策规定，政府购买服务，是指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将国家机关属于自身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按照政府采购方式和程序，交由符合条件的服务供应商承担，并根据服务数量和质量等情况向其支付费用的行为。

六、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专指教育收费，包括目前在财政专户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党校收费，教育考试考务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

七、单位资金：是指除政府预算资金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资金，包括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

八、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九、一般公共预算是指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的收支预算。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是对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的收支预算。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是对国有资本收益作出支出安排的收支预算。

十二、财政拨款：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